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15 元（含税）
- 2、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3、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不变，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4、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43,417,726.34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15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28,770,000 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公司通过回购专户回购的公司 11,432,300 股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1,260,065.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适用于年度分红方案）

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的，应当披露以下指标并说明公司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1,260,065.50	141,733,770.00	42,520,131.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476,229.95	461,826,369.47	355,943,791.9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643,417,726.3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05,513,966.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92,748,797.1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05,513,966.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70.2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符合客观实际。我们同意此分配方案，该方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